

询价邀请函

致：广东国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州穗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东鸿利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 X284 两赤线（K0+000-K5+722）段改造扩建工程（以下简称：该项目）的建设需求，现对该项目的防洪评价报告编制服务进行询价，择优选定服务单位。

一、项目名称及概况

1、项目名称：X284 两赤线（K0+000-K5+722）段改造扩建工程

2、项目位置：花都区花山镇

3、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东起国道 G106 线，西至芙蓉大道，道路等级为二级公路，设计速度采用 60 公里/小时，路线总长约 5.722 公里，工程全线涉及铁山河一支流、铁山河、抗美河、长岗排洪河、芙蓉嶂水库东干渠。总投资为：22827.50 万元，建安费暂约为：19691 万元。

二、招标内容及相关工作要求

受托人须负责完成该项目的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开展项目范围内的防洪评价报告编制服务（具体按合同要求执行）。

三、报价限额

该项目的服务限额为 33.3 万元，最终费以合同约定为准。

四、报价人资格条件

1、报价人参加报价的意思表达清楚，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报价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各级登记管理机关颁发的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证，且在营业期限内，按国家法律经营。

3、根据《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发改令第9号）要求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

五、报价文件递交

1、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中介超市报名截止时间为准，逾期提交的报价文件不予接受；

2、报名确认的服务单位提交报价文件须包括：报价函（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证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对应服务的相关业绩，以上文件均须加盖公章及装订成册；

3、报价不得超过 33.3 万元的限价，高于 33.3 万元限价的报价文件无效。被询价单位须按照本询价文件附件提供的文本或文本格式编制报价书，采用其他格式或与附件内容不一致的报价书无效（文件约定可采用其他格式的除外）；

递交地址和联系人：广州市花都区紫薇路23号交通局大楼108办公室，李工，联系电话：13926229591。

六、确定中选单位的办法

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报价人的报价进行对比，报价不得超

过人民币 33.3 万元，最终选定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者为中选单位，如最低报价者 ≥ 2 家时，以摇珠方式在最低报价者中随机确定中选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中心

2025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1：报价函

报价函

致：广州市花都区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中心

我单位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 X284 两赤线(K0+000-K5+722) 段改造扩建工程防洪评价报告编制服务的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我单位: XXX (报价人名称)作为报价人正式授权 XXX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单位进行有关本报价的一切事宜。

我单位已完全明白询价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 愿意以报价总价 _____ 万元承揽该项目, 下浮率为 _____ % (下浮率为固定值, 区间范围为 0~20%, 且下浮率为整数)。

(二) 上述报价费用为完成全过程服务内容的所需费用。

(三) 我单位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报价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四) 我单位如果中选, 将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报 价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日 期: